

浙江银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

2009年12月31日

目 录

| | 页次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一、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| 1-2 |
| 二、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| 3-6 |

委托单位：浙江银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审计单位：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

联系电话：（010）85866876、85866870

传真号码：（010）85866877

网 址：<http://www.Reanda.com>

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

利安达审字【2010】第 1277 号

浙江银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
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浙江银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银江股份）2009 年度《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一、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

本鉴证报告仅供银江股份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，不用任何目的。我们对本鉴证报告银江股份年度报告的披露，一报对披露。

二、 的责任

银江股份 的责任 供真 、 、 的 关资 ， 证 所《 证 所 公司募集资金 》和《 证 所 公司 》 《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 证 真 、 、 ， 不存 、 。

、 会计师的责任

我们的责任 鉴证 的 对银江股份 的 报告 鉴证 。

、

我们 会计师 的 定 了鉴证 务。 我们计 和 鉴证 ，以对鉴证对 否不存 错报获取 证。 鉴证过程 ，我们进

了审慎调查， 了包括核查会计 等我们认 的程序， 根据所取 的材 做
职 判断。我们 ， 我们的鉴证 发表 见 供了 的 。

五、鉴证

我们认 ， 银江股份 的《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符
《 证 所 公司募集资金 》和《 证 所 公司
》的 定， 如 反映了银江股份 2009 年度募集资金 际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

会计师 李风云

有限责任公司

会计师 高敏建

·北京

二〇一〇年 月二十五日